

香港政府發展專責小組  
傳真號碼 2523 3207

對於香港政制發展本人有以下之意見

(一) 普選問題

2004年4月26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2007年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三任行政長官的選舉及2008年第四屆立法會選舉不實行由普選產生的辦法。本人認為香港政府應嚴格遵守這項決定，立場絕不可動移。

普選時間表不可隨意訂立，因為現時本港市民政治意識尚未成熟，現時之急務為加速及加強全民公民教育尤其是基本法之推廣，讓市民認識基本法，熟習政府及議會的運作，了解中央政府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關係，關注香港及中國之發展，積極參與社區服務，愛國愛港。

同時，政府應經常收集民意，維持一個良好的溝通機制，並且按照實際情況檢討政制之發展，適當時候即實行普選。

(二) 擴大選舉委員會的選民人數由 800 人增至 1500 人

本人建議選舉委員會代表四個界別之人數如下：

甲. 工商金融界	400 人
乙. 專業界	350 人
丙. 勞工、社會服務、宗教等界	350 人
丁. 立法會議員、區域性組織代表、人大及政協代表	400 人

本人建議第四界別內之區議會應由 18 個區議會所有正副區議會主席及常設委員會及工作小組主席皆自動當選為選舉委員會之代表。因為區議員是由香港選民所選出或由政府委任，來自各階層，具相當代表性。

(三) 2008 年立法會議員人數由 60 人增至 70 人

本人建議 2008 年立法會議席由現在 60 席增至 70 席，地區直選及功能組別議席各佔一半。

功能組別方面本人建議教育界、旅遊界、體育及演藝界、文化界、批發及零售界及區議會應每界有兩位議席。因為(1)香港最大的資源是人才，搞好教育培訓出優秀人才是相當重要的(2)香港最近將建成迪士尼樂園及多個旅遊景點發展旅遊刻不容緩(3)體育演藝方面應加速發展(4)香港應維持購物天堂的聲譽(5)區議會代表地方意見相當重要。港九各區議會及新界各區議會應各自有一代表。

2004 年 11 月 26 日

李思泌 (Fax no.: )